

证券代码：870073

证券简称：力美照明

主办券商：华金证券

佛山市力美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20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5月14日以书面通知形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檀长根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2025年度拟向银行申请不

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的综合授信额度。以上授信额度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檀长根提供担保，具体担保数额以公司根据资金使用计划与银行签订的融资合同为准。上述授信事项自本议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以内有效，上述授信不再提请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另行审批，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檀长根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力美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力美”）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为江西力美授信额度承担连带担保责任（上述融资的具体方式、金额、期限和相关的担保条款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上述担保事项自本议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以内有效，上述担保不再提请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另行审批，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签署上述担保事项内的各项法律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会议决定于 2025 年 6 月 5 日上午 9:00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具体事项见相关会议通知。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佛山市力美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佛山市力美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0 日